

【窗下思潮】

□梅桑榆

一日,我应邀赴某友的家宴,酒过三巡、菜尝五味之后,满桌旧友新朋都变得谈兴大发,或报大道新闻,或传小道消息,或放谈国际形势,或漫议国内时政。而座中的一个披金挂银的女宾却独树一帜,大谈其丈夫孩子家中琐事,且大有垄断话题之势。于大家都觉得兴味索然之时,一位男客挺身而出,婉讽曰:“我劝你没事读读书,看看报,关心关心国家大事,不要把自己变成精神的囚徒。”哪知该女士闻听此言,就像被人踩痛了玉脚上的鸡眼,柳眉倒竖曰:“俺老公在这一亩三分地上也算是条龙啦,而俺就是骑在这条龙头上说一不二的凤!本姑奶奶有的是钱,想上哪就上哪,别说出国旅游,就是美国的宇宙飞船对外营业,本姑奶奶也买得起船票,上太空去转它一遭。你说俺是囚徒?你老婆你孩子才是囚徒!”我见那位男客被她骂得脸上红一阵白一阵,可怜兮兮,便对该女士解释曰:“他说的‘精神的囚徒’之‘美誉’,意思是指一个人对外界事物所知太少,思维空间狭隘,精神世界被自己所禁锢,并非说你是被剥夺了人身自由的囚犯。”不料她却凤眼圆睁曰:“你别跟我侃这些大道理,你们还想把我打成思想犯?”该

精神的囚徒

女士一番高论,弄得大家啼笑皆非。

我的解释虽然未能消除该女士的误解,但我想大约可以使读者阁下弄清“精神的囚徒”之含义。可以当此“美誉”者,岂止该女士一人哉!恐怕大家都曾有幸遇到过这样的人物。有些女同胞,结婚之前还知好学上进,一旦结了婚,那求知欲便消失得无影无踪,别说读书看报,凡是有字的纸都懒得看;别说对本职工作之外的知识信息不感兴趣,对本职工作之内的知识信息也同样不感兴趣。结果是一晃多年,毫无长进。毫无长进倒还算好,有的人甚至是年岁愈长,知识愈少,早年学到的一点文化,也多半还给了老师。至于什么世界风云、国家大事,更是几无所知。由于日之所思夜之所想,很难超出家庭的小天地之外,因此,她们平时与人闲聊,除了丈夫孩子、家中琐事、张长李短、吃穿打扮,便无话可谈。

“精神的囚徒”之“美誉”,并非女同胞所独享,我们的男同胞中也不乏其人。有些人年轻时颇好学上进,有的人甚至是雄心壮志冲云天,然而他们一旦成了家,或弄到了一个颇为满意的职位,便与前判若两人:好学上进的变得手不染卷,雄心壮志也云

散烟消。如果谁再不知趣,与他们闭眼谈什么志向、理想,必然遭到他们的冷嘲热讽。他们日之所思夜之所想,无非是今天到哪里混顿酒,明天到哪里搓场麻,今晚到哪里去“嘭嚓”,明晚到哪里去“卡拉”。这些人与上述女同胞一样,也大多是年岁愈长,知识愈少,精神上狭隘的程度,与上述女同胞不分高低。

从微信朋友圈里所晒的文章图片,也可大致看出一个人的精神世界,其中不乏“精神的囚徒”。

林语堂在《读书的艺术》中道出了一些人之所以成为“精神的囚徒”的原因,他说:“一个没有读书习惯的人是被拘束在他的身边世界中的,在时间与空间上来说,他的生活只是落后在一些日常琐事中,他的接触与交谈只限于几个少数相识的人,他的见识只限于身边的环境。这个小监狱他是无法脱身的。”随后,他给了我们一把打开这监狱之门的钥匙:“但是,他一旦读了书,他便立刻走进了一个不同的天地。”我想,只要不是在精神上甘于自囚的人,都可以用这把钥匙打开监狱之门,为自己的精神插上强有力的翅膀,在广阔的世界中遨游。

扫描二维码
关注壹点文学

扫描二维码,可以查看青未了文学网、青未了文学“壹点号”的投稿方式,查看优秀专栏作者的往期作品,还可以参与作品评论和写作交流。



【含英咀华】

歌,即是诗

□毕四军

经四路那个书店很别致,墙上挂油画,窗台摆花草。靠窗处有一对软椅,中间放一个茶几,上面是一炷新燃的香。对我们的到来,年轻的店主微微一笑,并无言语,于是老友静静地选书,我静静地等待,音乐是房间里的主角……

没错,我就是在彼时第一次听到了莱昂纳德·科恩。低沉沙哑,阴冷灰暗,听得见的苍老,语言的障碍丝毫不影响音乐抑或嗓音的魅力,歌声像讲述隐秘的故事,也像旁若无人地吟诗,我凝神听了好一会儿,觉得更像是一颗老灵魂在黑夜里诵经。这让我起了鸡皮疙瘩,忍不住打破了书店里的气氛,一问一答,从店主那里得知了歌手的名字。

很遗憾,这位加拿大老人已于2016年11月离世,享年82岁。这意味着他所有的音乐均是绝唱。搜索并聆听他的作品,阅读与他有关的资料《我是你的男人:莱昂纳德·科恩传记》最为全面,越发为之惊叹。作为音乐人,科恩在全球拥有千万歌迷,而他最初的成就却是文学。他写过两部小说,出版了九本诗集(其中《渴望之书》于2011年在国内出版,译者是北岛、孔亚雷),上世纪60年代,因为诗,他还获得国家最高文学奖——加拿大总督文学奖。之后,他不断地写诗谱曲,一生出版过十几张专辑,曾获“音乐界奥斯卡”之格莱美终身成就奖。隽永的诗句,以音乐的方式,不可抵抗地飞到全世界。“万物皆有裂痕,那是光照进的地方”,就是他的《Anthem》里的歌词。

从作家、诗人到摇滚歌手,其间避世隐居,剃度参禅,如此跨界,莱昂纳德·科恩完成了文艺界最不可思议的华丽转身——不,所谓跨界只是我的俗见,在他看来,两者是一回事,自13岁起,他一直是音乐人,文学只不过让他的音乐更完美罢了。

记得数年前,在一个与文学有关的研讨会上,有人问著名诗人寒烟,诗与歌有什么区别?诗人笑了,当即做了阐述,意思是这原本不是问题。我听了云里雾里,与自己的理解也相去甚远。几乎同样的问题,莱昂纳德·科恩却轻描淡写地说,“诗即是歌,歌即是诗。”真的,就像听他的音乐,我再次被深深触动。人们盛赞他为摇滚乐界里的拜伦,称呼固然充满敬意,但明显纠结于他的特殊身份。我的意思是,也许只有他这样有着传奇经历以及“跨界”体验的人,才会有这样身心合一的诠释吧。

另,书店听到的那首歌名为《In My Secret Life》,中文译作《在我的秘密生活里》,歌即是诗,诗即是歌,摘录一段,读一读或听一听:

在我的秘密生活里
我愤怒的时候保持微笑
我欺骗我撒谎
我做着身不由己的事情
好让日子继续下去
但我知道什么是错的
也知道什么是对的
而我愿意为真理而牺牲

【流金岁月】

□吴建

小时候,一进入五月,就开始翘首期盼六一的到来。我们每天除了上课写作业,课余活动就是紧锣密鼓地排练庆六一的节目。

我整个小学时期都担任班长,我的邻居小芳则是文娱委员,老师每次都把排练节目的任务交给我俩。考虑到男孩子和女孩子兴趣不同,我们把男孩子和女孩子分开排练。女孩子在跳舞方面有灵感,我们就选择动作柔美的舞蹈如《采蘑菇的小姑娘》《月牙船》等让她们练。男孩子有阳刚之气,我们则选择节奏感较强的歌舞《青蛙跳水》,小品《蚂蚁搬家》等由他们练。在男孩和女孩都学会了各自的动作后,再组合起来跳。当然,那时我们演得最多的还是合唱《学习雷锋好榜样》以及歌舞《王二小》。

那时,学校没有舞蹈房、音乐室,我们的排练都是在操场上进行,我们跳得汗流浃背,唱得嗓子嘶哑,晚上回到家吃完夜饭倒头就睡,可第二天排练时大家仍然精神抖擞,劲头十足。

越近六一,我们就越兴奋不已。没有校服,记得五年级要表演《让我们荡起双



桨》,老师要求每人都穿白衬衫。回家跟父亲要,父亲说家中这么困难,哪有钱买衣服啊!我又转向母亲,母亲心疼我,就偷偷取出她陪嫁来的两块银圆卖了,给我买了一件白衬衫。那天穿着雪白的衬衣站在舞台上,那快乐,那轻松,那自豪,现在的孩子恐怕难以体会。

六一终于到了!这一天,校园里处处洋溢着欢快气氛,鲜花与笑脸相映,歌声与笑声齐飞,整个校园成了一片欢腾的海洋。学校邀请全体家长来校观看庆六一演出。没有豪华的舞台,没有精美的乐器,没

有亮丽的服装,但我们质朴的表演,还是一次次博得了台下家长和师生的掌声。我们用动听的歌声唱出了激情与自豪,用优美的舞姿跳出理想和追求,用绚丽的梦幻与彩虹编织出一个彩色的童年!我们在自己的舞台上尽情欢歌,尽情舞蹈,尽情享受童年的欢乐和美好。

演出结束,心情特别愉悦的家长破例拿出五毛、一元钱给我们作为奖赏。这天放学特别早,我们高高兴兴地飞奔到代销店,用奖励的钱买一支冰棒犒劳自己,多余的钱则买一支垂涎已久的英雄钢笔和一本印刷华美的日记本。然后,我们就快快乐乐地一起玩。男孩子一般喜欢玩抽陀螺和驱滚环之类的游戏,女孩子则喜欢跳橡皮筋和踢格子……

我们走出了小学的校园,那些背着书包上学的日子一去不返,从此不是住校就是求学在外。而六一的歌声和笑声,仿佛还在耳畔,我们在歌声与微笑里徜徉,我们的童年就在回忆里慢慢流转,在时光中愈发质朴,在回想中愈加清亮。

“放下”的智慧与德操

【人生随想】

□韩子奎

《史记·周本纪》中载:周太王有三个儿子——太伯、仲雍和季历。其中,小儿子季历最为贤德,而且他又养育了一个聪慧贤明的儿子姬昌。于是,周太王想立季历为继承人,以便将来把大位再传于姬昌。太伯和仲雍看出了父亲的心思以后,双双跑往南方的荆蛮之地,“文身断发”,以示决然无意于继承君位。太伯和仲雍出走之后,季历顺利继承了君位,而后又传位于姬昌,也就是史称千古圣君的周文王。

作为兄长的太伯、仲雍,特别是身为嫡长子的太伯,原本具有王位继承“立嫡、立长”的族制、祖训的传统优势,但是为了本部族的稳定安宁和发展兴盛,为了让比自己贤明的弟弟以及侄子安心、顺利地接掌王位,义无反顾地选择了主动出走避让,从而避免了为争夺王位兄弟相残、百姓涂炭、国家分裂的局面,也为周王朝八百年基业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

太伯和仲雍来到遥远蛮荒的南方,荆蛮人认为二者皆为义士贤人,遂有两千余家前来归顺,同时拥立太伯为君,此即吴国的起源。由此可见太伯、仲雍亦非平庸之辈,此二者的“避让”,在封建礼制神圣严明的西周王朝,实为惊天大义之举。

范蠡作为春秋时期越国的股肱大臣,在立下助越王勾践灭吴兴越大功之后,追求的不是自傲和享乐,而是清醒、理智地

认识到,“狡兔死,猎狗烹,高鸟尽,良弓藏”,“越王为人,可共患难,不可共富贵”,“大名之下,难以久居”,于是毅然乘舟泛海而至齐地。

范蠡到了齐国,“齐人闻其贤,使为相”。仅三年,便急流勇退向齐王归还了相印,再一次辞掉位极人臣的至高权位,举家迁至“天下之中”的陶地,以一介布衣,退而经商。然则积资聚产每至千金,则尽散于至交和乡邻,以致三聚三散,被后世尊为“商圣”,备受称颂。

不为五斗米折腰的陶渊明归隐之后,躬耕劳作、自食其力,然而远离尘嚣、清新恬淡的田园生活,极大地激发了他的文学灵感和创作欲望,为后世留下了大量反映田园生活的诗文,以及千古名篇《桃花源记》等大量著作。其中,以决意归隐为立意的抒情小赋《归去来兮辞》,则被大文豪欧阳修评赞为“晋无文章,惟陶渊明《归去来兮辞》一篇而已”。陶渊明作为“田园诗派创始人”“古今隐逸诗人之宗”,让一股平淡自然、恬静优美之风吹入当时虚玄萎靡的文坛,令世人耳目一新。

陶渊明辞职之后,并未被上层社会所遗忘,曾屡被征用而未从。他并非没有从政之才干,即使不能出将入相,至少彭泽令尚可继续任职,以其卓越的才华,升迁亦不乏机遇。但是,他清正廉明的执政理

念,守志不阿的个性品德,与当时昏暗污浊的政治环境格格不入,使其不得不“自毁前程”,毅然决绝于政坛。幸哉,视名节志趣重于官宦利禄的陶渊明,愤而抛弃了一顶轻若五斗米的“七品乌纱”,而中国历史、中华民族却收获了一位不可多得的“田园诗宗”和散文、辞赋大家。

据《郁离子·贿亡》记载,东南地带所产上好的东西中,有一种是麝肚脐中的麝香。当遇有人追逐逃脱不掉时,麝便掏出肚脐中的麝香丢进草丛,趁追逐者去草丛中找寻麝香的机会脱身逃走。

记得儿时的小学课本中,有一则兄弟二人到太阳山捡金子的寓言故事。说是太阳山的洞中有好多好多的金子,闪闪发光,十分诱人,但是上那儿去捡金子,时间不能待得太长,否则太阳出来会把人烧死的。弟弟去的时候,只捡了两块,觉得够用了,于是早早地下了山,回家以后过上了幸福的生活。哥哥是个财迷心窍的人,他去捡金子的时候,带了一个好大的口袋,在山上只顾捡个不停,直到太阳出来还没舍得离开,结果被烧死在金洞里面。

如此看来,那些财迷心窍、官位之上的“老虎”“苍蝇”,大都与晒死在太阳山的那个“大哥”同群,连麝兽都不可同日而语。

总之,有价值意义的“放下”,既需要聪明智慧,更需要高风亮节的德操秉持。